



“生态氧吧+医养服务+身边好人”编程健康长寿密码

滨州日报/滨州网通讯员 贾海宁 王建彬 张超

104岁的王花美老人是沾化区古城镇大沙洼村人，她耳不聋眼不花，纳鞋底、择菜家务活样样行。每隔几天，家人便带她去徒骇河公园转转。看着日新月异的县城面貌，老人乐呵呵地说：“俺算是赶上好时候了，现在吃穿不愁，生活环境也美，俺还得多活几年享享清福！”

截至2018年底，沾化区百岁以上老人24人，占户籍人口的6.15/10万，是全市百岁以上老人比例最高的县区。90岁以上老人1173人，占总人口的0.3%，80岁以上老人10944人，占总人口的2.8%，两项数据均与比指标都超过了全省平均水平。

“健康长寿的背后是沾化积极推进绿色生态发展、打造民生工程造福百姓的具体体现。今后我们要重点抓好‘生态沾化、健康沾化、文明沾化’三项工程，让沾化成为一座天蓝水清、生态宜居、和谐文明的滨海新城，让广大群众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困有所助，共享社会发展成果。”沾化区委书记臧伟说。

拥有百万亩生态湿地、50万亩冬枣林、森林覆盖率28.5%的全域“天然氧吧”让“生态沾化”实至名归

碧水荡漾，鸟鸣鱼翔，河道内芦苇、菖蒲密密麻麻，沿岸野生植被郁郁葱葱……漫步在古城镇境内的小开河国家湿地公园，俨然是一个沾化“塞罕坝”。经过20年的保护发展，昔日“碱蓬满地、荒坡荒洼”成了“生态绿洲、鸟类乐园”。

“原生态天然湿地，遍布全区的广袤枣林，沿海季风气候，形成了有利于老年人居住与养生的自然环境，也是沾化得天独厚的健康长寿根源。”沾化区卫健局党组书记、局长张玉峰说。

仲夏的沾化，满眼绿色，生机盎然，俨然一个覆盖全境的“天然氧吧”。沾化区持续十几年大力实施水会战，打造形成东部怪柳、南部白蜡、西部冬枣、北部湿地的全域绿化、全域造林工作布局，全区森林覆盖率达到28.5%。城区规划建设坚持拥河发展，保护徒骇河两岸自然风光和生态资源，精心打造徒骇河景观带，建成全市首处徒骇河国家城市湿地公园。全区连续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创建美丽乡村示范镇11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8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10个，美丽乡村村覆盖率达到了87.75%。

推行“两院一体化”医养结合新模式，“健康沾化”为老年人康养“保驾护航”

富源街道罗家村85岁的罗相前大爷，在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生活了14

个年头。食堂里的饭菜荤素搭配，每天不重样，没事老哥几个打打牌、健健身，偶尔感冒生病就到养老中心的医馆就诊。“俺在这里生活太好了，一点不比城里差，在这个家，我争取活过100岁！”罗大爷高兴地说。

让罗大爷“乐不思蜀”的正是沾化区试点推行的“两院一体化”医养结合模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与敬老院统筹布局，组建综合性养老服务综合体，建成康复专业治疗室，评估老人健康水平，提供个性化定制医养服务。此外，沾化区按照“政策优惠、社会参与、民办公助、私人定制”的运营思路，推进民办医养养老服务机构健康有序发展。目前，沾化区社会化养老服务设施共有98处，拥有养老床位4260张，每名老人拥有床位达到50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项目全部纳入医保，65岁以上老年人签约率达到67%以上。

除了定制精准医养服务外，各项优待政策也全面落实，时刻为老年人康养“保驾护航”。在沾化，百岁以上老人每人每年领取高龄补贴4800元，90-9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年600元，80-89周岁老年人每人每年360元，均达到或高于全省平均水平；6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区内公交车，免费游览区内景点；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全部建立健康档案，实行每年一次免费

健康体检。

遍布全区的4000余名“身边好人”成“文明沾化”建设的“代言人”

古城镇北歌村102岁的姬树争老人和长孙耿凤楼一家生活在一起，这个家庭已是五世同堂。最让老人顺心的就是51岁的孙媳王花根和26岁重孙媳任晓晓“争”着孝顺，做熟饭菜先端给老人，家里惟一的电视先紧着老人听戏。在北歌村“好媳妇好婆婆”评选中，婆媳俩双双被评为“好媳妇”，同登孝老爱亲四德榜，在当地传为佳话。

百善孝为先。沾化区深入实施“四德”工程建设，每年组织开展“道德模范”“沾化好人”“好媳妇好婆婆”等“身边好人”评选活动，先后评选出各类典型人物4000余名。他们成了“文明沾化”的“代言人”，成为全区上下争相学习、追捧的榜样。

“注重发现和推树‘身边好人’，就是让传统美德走进千家万户，让敬老孝老成为全社会认同的责任和共识，教育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以‘孝’为荣，倡树文明新风尚，凝聚起道德力量，加快‘文明沾化’建设进程。”沾化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丁卫卫说。

陈户镇开展扶贫系统“遍访核查”专项活动 对200余条疑似问题坚决整改不留盲区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孙文杰 通讯员 初兰贞 报道）为进一步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巩固提升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成效，真正把贫困户底数摸清做实，自5月份开始，博兴县陈户镇开展了扶贫系统“遍访核查”专项活动。

扶贫干部进村入户，认真遍访贫困户，对贫困户脱贫面临的问题进行了再了解、再调查、再核准。专项活动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导向，对已脱贫享受政策户，主要核查是否达到“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家庭人口是否做到根据实际情况自然增减、政策落实是否存在遗漏，核查确定脱贫是否稳定；对已脱贫不再享受政策户，主要查看家庭是否发生重大变故、是否新增刚性支出情况、生活条件是否发生较大下滑，核查确定目前是否符合标



注为享受政策标准；对档外户（六类人员）主要核查了收入来源是否稳定、是否存在因病因残因灾因学支出较大造成支出型贫困等，核查确定了

目前是否符合市标贫困人口标准。通过“遍访核查”专项活动，陈户镇完成了走访贫困户500余户，排查出八大类、200余条疑似问题。6月13日，该镇召开扶贫“遍访核查”反馈疑似问题第一次交办会，对核查发现的疑似问题进行汇报及转办。

对照精准扶贫政策要求，陈户镇全力推进疑似问题整改，紧盯“两个确保”目标和“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坚持现行扶贫政策标准，举一反三，不留盲区。为确保所有问题按时保质整改到位，该镇党委政府每周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调度，同时健全长效机制，做到既解决好当前问题、显性问题、特殊问题，又解决好长远问题、深层次问题、普遍性问题。

发放廉洁小册子 强化法律底线意识



“这本手册时刻提醒我们要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滨城区北镇街道财政所工作人员在拿到《公职人员不能越过的行为底线》后说到。为强化公职人员法律底线意识，6月26日，北镇街道纪工委将区

纪委精心编辑的《公职人员不能越过的行为底线》发到党员干部手中。手册从法律底线、刑法惩戒、廉政提醒三个角度对公职人员进行廉政提醒，可谓“一册在手，清清楚楚”。（滨州日报/滨州网通讯员 武露露 摄影）

宣传进村入户 筑牢防诈骗“防火墙”



为预防和减少网络、电信诈骗案件的发生，6月20日，滨城区秦皇台乡综治办、派出所联合电信、移动通信公司来到秦台村开展了防电信诈骗宣传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与群众面对面交流，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彩页和现场讲解的方式，向群众介绍

电话、QQ、短信、微信等电信诈骗的特点和防范技巧。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00多份，走访群众80多户，解答群众咨询20多人次，增强了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有效地控制了可防性案件的发生，维护了全乡的安定和谐。（滨州日报/滨州网记者 邵一娟 通讯员 张志刚 摄影）

2019年滨州市事业单位选聘硕士博士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助力“富强滨州”建设，根据《滨州市高层次人才引进管理办法（试行）》（滨人组发〔2018〕3号）和《关于开展“万名大学生进滨州、百名硕博进事业单位”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滨人组发〔2019〕6号）规定，滨州市公开选聘硕士、博士到市直及各县市区直事业单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聘范围和条件

（一）选聘范围
面向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全日制硕士、博士毕业生进行选聘，结合我市“富强滨州”目标建设和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深化改革等工作实际，重点选聘经济学门类、管理学门类、工学门类、化学类、海洋科学类等推动十强产业发展的急需紧缺学科门类的优秀人才。滨州市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在编人员不列入选聘范围。委托培养、在职培养和定向培养的高校毕业生，不列入选聘范围。

（二）资格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治素质好，品行端正，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实践能力，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2）硕士研究生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5日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45周岁以下（1973年7月5日以后出生），不限应届毕业学生。
（3）最新《TheTimes》、《QS》、《Usnews》世界大学

综合排名前300名海外高校具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和学位的相近专业留学生。

（4）符合岗位需求表中规定的岗位条件。
（5）身心健康，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能够适应岗位需要，服从组织安排。
（6）曾受纪律处分、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在各级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违纪行为的人员，在读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得报名。应聘人员不得报名与本人有回避亲属关系的岗位。

二、选聘程序

选聘按照报名及资格审查、面试评议、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报名及资格审查

报名采取统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审查的方式进行。

报名时间：2019年7月5日—7月25日。

1.个人报名。报名人员将报名材料的电子版以“报名岗位+学校（单位名称）+姓名+手机号码”方式命名，发送至：各岗位报名邮箱。每人只能报一个岗位，不可重复多次报名。

报名材料包括：①学校院系党组织（工作单位）盖章的《2019年滨州市事业单位选聘硕士博士报名表》（PDF版、WORD版）和《诚信承诺书》（PDF版）；②本人一寸近期免冠彩色标准证件照（红、白或蓝色背景，JPG或

JPEG格式，文件大于30K，大于300*215像素）；③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彩色扫描件（正反面、PDF版）；④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彩色扫描件，留学生还要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彩色扫描件（PDF版）；⑤岗位条件中涉及到的相关资格证书彩色扫描件（PDF版）。

报名人员提交的所有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效。提供虚假材料、有意隐瞒本人真实情况、恶意发送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或伪造学历证明及其他有关证件获取报名资格的，查实后取消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2.网上资格审查。用人单位主管（代管）部门负责对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一般需2-3个工作日，审查结果将通过报名邮箱回复。资格审查贯穿选聘工作全过程。

3.领取面试准考证。通过网上资格审查的人员领取准考证具体时间、地点将通过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站（http://rs.binzhou.gov.cn）、灯塔-滨州党建网站（http://www.bzzz.gov.cn）予以公告。

（二）面试评议。由市、县市区分级组织面试评议，面试评议办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面试评议结束，在合格分数线以内，按1:1比例公布体检人选。

（三）体检。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报考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意隐瞒影

响聘用的疾病或者病史的，取消选聘资格；报考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或者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作弊行为的，体检结果无效，取消选聘资格；报考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取消选聘资格。根据体检情况，确定考察人选。

（四）考察。由用人单位主管（代管）部门派出考察组开展实地考察。考察侧重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能力和学习成绩或工作业绩等方面情况，并审核个人档案。考察过程中将对选聘人员进行现场资格复审，选聘人员须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本人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国内高校毕业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原件，留学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原件；学校（工作单位）审核盖章的《报名表》和《诚信承诺书》原件；岗位条件中涉及到的相关资格证书原件。审核档案时，如档案重要材料不全、个人经历不明、历史状况不清且无法进行有效考察的；档案中存在涂改造假问题情节较重的，一律取消选聘资格。在体检、考察环节出现空缺的，按面试评议成绩依次递补。

（五）公示聘用。根据面试、体检、考察等情况，确定拟聘用人选。拟聘用人选名单在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站（http://rs.binzhou.gov.cn）、灯塔-滨州党建网站（http://www.bzzz.gov.cn）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没有问题的，办理聘用有关手续；发现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证属实的，取消聘用资格。

三、有关待遇

（一）试用期满转正定级。博士研究生试用期为6个月，硕士研究生试用期为12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办理转正定级手续。考核不合格的，不再聘用。非初次就业的免除试用期。根据所学专业，符合专业技术岗位聘用条件的，博士研究生可聘用到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硕士研究生可聘用到中级专业技术岗位。根据工作需要和职位空缺情况，工作表现优秀的，博士研究生可安排担任七级管理岗位（正科级），硕士研究生可安排担任八级管理岗位（副科级）。

（二）优先调任公务员岗位。对任职考核特别优秀且符合调任条件的，可根据工作需要，调任到公务员岗位任职。

本公告由中共滨州市委组织部、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543—8173016、3162289。

具体岗位需求情况，见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站、灯塔-滨州党建网站公告。

中共滨州市委组织部
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7月1日

滨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滨州市税务局 滨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2019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缴有关事项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国务院令 第488号）和《山东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鲁财综〔2018〕31号）的规定，现将滨州市2019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以下简称“保障金”）征缴工作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征缴范围

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以下简称“用人单位”），均应按照不少于本单位在职职工总数1.5%的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达不

到规定比例的，应当缴纳保障金。

二、征缴标准

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上年本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差额人数和本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之积计算缴纳保障金。

计算公式为：保障金年缴纳额=（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人数×1.5%-上年用人单位实际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

其中，上年用人单位实际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以当地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审核确认

的人数为准。

三、申报缴纳地点

用人单位应向办理税务登记或扣缴税款登记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保障金，据实申报本单位上年在职职工人数、上年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经当地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审核后，上年实际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等信息，并对申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四、申报缴纳期限

2019年保障金的申报缴费期限为2019

年7月1日至10月31日。

五、申报缴纳方式

用人单位可采用登录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shandong.chinatax.gov.cn）或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两种方式进行申报缴纳。

六、减免缓缴政策

（一）对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在职职工总数30人以下（含30人）的企业，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3年内免征保

障金。

（二）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未超过滨州市社会平均工资2倍（含）的，按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计征保障金；超过滨州市社会平均工资2倍的，按滨州市社会平均工资2倍计征保障金。

滨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滨州市税务局
滨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6月28日